

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收到实际控制人之一刘安省先生的通知，刘安省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10,150,000 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质押具体情况

刘安省先生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将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10,150,000 股限售流通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 1.69%）质押给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该业务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4 月 18 日，购回交易日为 2019 年 4 月 18 日。上述质押已在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。

二、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股权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实际控制人徐进、刘安省及一致行动人张国强、孙朋东、徐钦祥、朱成寅、范博、周图亮、段炼、黄绍刚、赵杰、仲继华（以下简称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”）共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286,370,174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7.73%。

本次质押后，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已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00,872,400 股，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 35.22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.81%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质押数量 (股)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数量占 本公司总股	质押数量占实际控 制人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数量占 本公司总股
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			本比例	合计持股比例	本比例
徐进	20,000,000	109,568,568	18.26%	6.98%	3.33%
刘安省	52,160,000	79,873,450	13.31%	18.21%	8.69%
范博	4,420,000	10,965,476	1.83%	1.54%	0.74%
张国强	-	9,469,818	1.58%	-	-
孙朋东	2,670,000	10,265,767	1.71%	0.93%	0.45%
徐钦祥	3,100,000	9,976,331	1.66%	1.08%	0.52%
朱成寅	5,480,000	10,555,202	1.76%	1.91%	0.91%
周图亮	3,060,000	9,976,331	1.66%	1.07%	0.51%
段炼	5,334,300	9,541,014	1.59%	1.86%	0.89%
黄绍刚	2,050,000	12,411,743	2.07%	0.72%	0.34%
赵杰	2,598,100	7,467,123	1.24%	0.91%	0.43%
仲继华	-	6,299,351	1.05%	-	-
合计	100,872,400	286,370,174	47.73%	35.22%	16.81%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质押主要系个人原因。刘安省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还款来源包括其自有资金及其投资收益等，质押风险可控，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，不会引起刘安省先生对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的转移，也不会影响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控制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4月19日